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

109 學年度臨床實習手冊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

(402)台中市建國北路一段 110 號

[TEL:\(04\)24730022](tel:(04)24730022) 轉 11763

<http://pt.csmu.edu.tw/front/bin/home.phtml>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編印

壹、 物理治療臨床實習

一、 前言

物理治療為一臨床性極高的專業,除了須具備足夠的知識外,仍須經由臨床經驗印證所學知識才能真正成為治療師自己的能力。因此,物理治療臨床實習課程為配合大三之前所學習的物理治療專業知識,由臨床指導老師指導學生在實際的病例上練習之。本課程為大四學生的主要科目,分上下學期在不同的醫院進行,使學生對實習病例之病程進展較有連貫性的了解,以培養能獨立進行物理治療評估及治療的物理治療師。

二、 臨床實習目的

本課程為臨床實習,旨在培養四年級學生的臨床基本評估和治療能力,使之成為能獨立作業的臨床物理治療師,其主要目的有:

1. 提供適當且足夠的臨床病例予實習,以使學生熟練基本的評估及治療技巧,並能正確的執行。
2. 訓練學生能依照評估結果訂定治療目標,並擬訂治療計劃,且能隨病程進展,適時更改治療計劃。
3. 提供主要的物理治療儀器設備和環境,使學生能實際且正確的應用在臨床病例上,並能適時依其反應而調整之。
4. 提供學生不同種類的實習環境及病例(如急性病患或慢性病患、神經科病患、骨科病患、兒童病患、或心肺疾病患者等),使之能學習各類病患之治療。

三、 臨床實習目標

物理治療臨床實習可說是物理治療師養成教育中,最後且最重要的科目,本系為培育品德技術兼優的物理治療專業人才,臨床實習目標亦建構於本系教育目標之上。共有四大目標:

1. 提升專業能力

學生於實習結束,理應具備獨立執行物理治療評估及治療的能力。故於各醫院實習中應學會如何正確且熟練地進行基本的物理治療評估,正確判定其結果,並訓練專業間、甚至跨專業的溝通技巧。

2. 促進人文關懷:

由於物理治療的服務對象是人,因此學生除學習治療能力之外,應學習如何與病人建立良好的醫病溝通,並學習尊重病人,顧及病人隱私,注意專業形象等專業倫理及道德。

3. 啟發研究創新:

物理治療技術的創新亦為學生在實習中學習的一部分。學校基礎課程的養成著眼於基本技術的培養,而大四的臨床實習課程除了須熟悉基本技巧外,亦須繼續學習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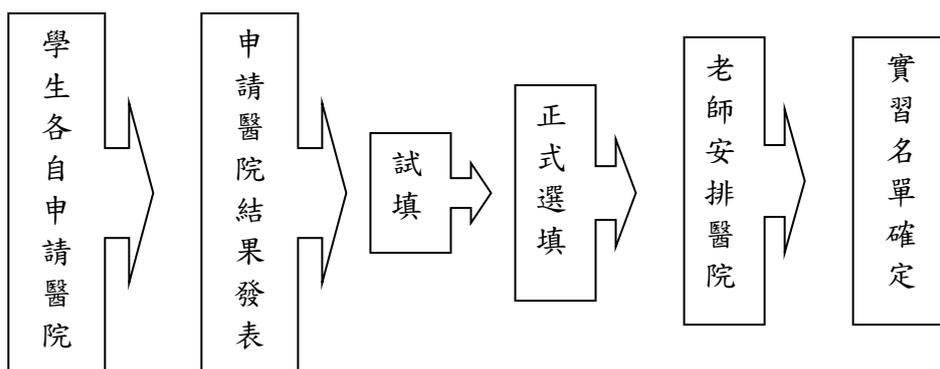
技術的應用，如：懸吊運動系統、淋巴引流技術、肌內效貼布、一指刀技術...等。另外，學會及公會亦鼓勵學生參加不定期舉辦之各領域教學研討課程，以期提升個人臨床技術，開拓其視野。

4. 培養終身學習：

臨床實習活動的設計，必須考量到與畢業後職場環境的銜接。鑑於目前臨床工作不僅要求物理治療師熟稔臨床技術，對於日新月異的評估理論、評估技術、以及治療技術，都必須具備基本之判斷能力。故臨床實習課程除訓練學生獨立執行物理治療評估及治療之專業能力、提升專業技術之技巧及熟練度外，亦須加強學生進入職場前的準備。學生於各實習醫院中的 Book Reading、Journal Meeting、Topics、Seminar 等課程即培養終身學習之概念，以期在未來繁忙的執業生涯中可進一步將實證之知識技能運用於臨床工作，充分發揮實證醫學(Evidence-based medicine)之精神，造福患者，促進專業。

四、 臨床實習方式說明

實習選填時程圖如下：



【圖一：時程圖】

現行臨床實習總週數為 36 週，須於 48 週期限內實習完畢，實習制度分 A、B、C、D 四種制度：A 制以 6 週為一單位，共八個單位；B 制以 12 週為一單位，共四個單位；C 制以 18 週為一單位，共兩個單位；D 制以 36 週為一單位，共一個單位；學生可以自行選擇 A 或 B 或 C 搭配組合，或是只選擇一個 D，共計 36 週【表一：36 週數計畫表】。

由於醫院各自訂定其實習制度 (A/B/C/D)，故學生於選填醫院時，除實習資格應符合本系之實習要求外，也應選擇適合自己的醫院並衡量歷年成績、注意該醫院之實習制度，再依該醫院規定之學生遴選方式辦理申請或選填。

表一：民國 109 年 7 月~110 年 6 月物理治療臨床實習時程表

週數	日期	6 週(A)	12 週(B)	18 週(C)	36 週(D)		
1	07/13~07/17	A1: 07/13~08/21	B1: 07/13~10/02	C1: 07/13~11/13	D1: 07/13~04/02	/	
2	07/20~07/24						
3	07/27~07/31						
4	08/03~08/07						
5	08/10~08/14						
6	08/17~08/21						
7	08/24~08/28	A2: 08/24~10/02					
8	08/31~09/04						
9	09/07~09/11						
10	09/14~09/18						
11	09/21~09/25						
12	09/28~10/02						
13	10/05~10/09	A3: 10/05~11/13	B2: 10/05~01/01			D2: 10/05~06/25	
14	10/12~10/16						
15	10/19~10/23						
16	10/26~10/30						
17	11/02~11/06						
18	11/09~11/13						
	11/16~11/20	搬家假					
19	11/23~11/27	A4: 11/23~01/01	B2	C2: 11/23~04/02	D1	D2	
20	11/30~12/04						
21	12/07~12/11						
22	12/14~12/18						
23	12/21~12/25						
24	12/28~01/01						
25	01/04~01/08	A5: 01/04~02/12	B3: 01/04~04/02				
26	01/11~01/15						
27	01/18~01/22						
28	01/25~01/29						
29	02/01~02/05						
30	02/08~02/12						
	02/15~02/19	過年假					
31	02/22~02/26	A6: 02/22~04/02	B3	C2	D1		
32	03/01~03/05						
33	03/08~03/12						
34	03/15~03/19						
35	03/22~03/26						
36	03/29~04/02						
37	04/05~04/09	A7: 04/05~05/14	B4: 04/05~06/25			D2	
38	04/12~04/16						
39	04/19~04/23						
40	04/26~04/30						
41	05/03~05/07						
42	05/10~05/14						
43	05/17~05/21	A8: 05/17~06/25					
44	05/24~05/28						
45	05/31~06/04						
46	06/07~06/11						
47	06/14~06/18						
48	06/21~06/25						

貳、 臨床實習前應具備能力

一、肌肉骨骼系統（含運動傷害）實習前準備

A、 基本知識

1. 熟悉肌肉、骨骼、關節與末梢神經、血管系統之解剖、生理、肌動學與生物力學之基本知識。
2. 認識疾病對相關系統骨骼神經肌肉系統之影響。

B、 評估

1. 清醒與心智狀態(Mentality)：
Glasgow coma scale、Mini-Mental Status Examination(MMSE)。
2. 基本骨科評估技巧：
 - a、 問診 (History Taking)、
 - b、 望診 (Inspection)、
 - c、 觸診 (Palpation)、
 - d、 特定組織張力測試(Selective Tissue Tension Test)。
3. 感覺評估 (Sensory Evaluation)：
 - a、 表層感覺：
 - (1) 疼痛 (Pain、Visual Analog Scale)、
 - (2) 溫度 (Temperature)、
 - (3) 觸覺 (Light Touch)、
 - (4) 壓力 (Pressure)、
 - (5) Dermatome 之判定。
 - b、 自體感覺：
 - (1) 動覺 (Kinesthesia)、
 - (2) 位覺 (Position Sense)。
4. 反射評估 (Reflex Test)。
5. 關節活動度(Range of Motion)之量測。
6. 肌力測試包括：
 - a、 徒手肌力測試(Manual Muscle Test)、
 - b、 Repetition Maximum (RM)之測試、
 - c、 Myotome 之判定。
7. 基本姿勢、步態分析(Posture and Gait Analysis)。
8. 動作分析。
9. 肌骨適能分析。
10. 平衡 (Balance)、協調 (Coordination) 之評估。
11. 功能評量(Functional level)。

C、 治療技術的熟悉

1. 徒手操作技術 (Manual therapy) 之基本理論與技巧：
 - a、 基本按摩技術。
 - b、 組織鬆動技術包括：
 - (1) 軟組織鬆動技術(Soft Tissues Mobilization)、
 - (2) 關節鬆動技術 (Joint Mobilization)、
 - (3) 操作治療 (Manipulation)、

2. 基本牽張技巧(Stretching Techniques)。
3. 漸進肌力訓練 (Progressive Resistive Exercise) 與耐力訓練 (Endurance Training) 之基本理論與技巧。
4. 神經肌肉誘發技術 (Proprioceptive Neuromuscular Facilitation) 之基本理論與技巧。
5. 平衡 (Balance) 、協調 (Coordination) 之訓練。
6. 基本姿勢、步態訓練 (Posture and Gait Training) 。
7. 動作控制訓練 (Neuromuscular Control Training) 。
8. 運動傷害特殊處理。
9. 肌骨適能之強化技術。
10. 功能再教育(Functional Re-education)。
11. 物理因子相關技術如水療、電療、冷、熱療、光療、牽引儀器、貼紮之基本原理與操作技術與用電安全規範，以及骨科物理治療的應用。

二、神經系統物理治療 (含長期照護) 實習前準備

A、應完成之課程如下：

基礎物理治療學(必)、神經物理治療學及實習(必)、神經科學(必)、解剖與生理(必)、急救與感染控制(必)、機能再教育(必)、內科(必)、外科(必)、電熱療學(必)、復健學(選)、動作控制與動作學習(選)、物理治療行政管理(選)、科技輔具學(選)、老人物理治療學(選)、藥物學(選)、影像醫學(選)、老人精神醫學(選)。

B、學生在臨床實習前應具備的專業知識與能力如下：

1. 肌肉張力(muscle tone)：
 - a、艾許沃斯量表 (Ashworth scale) 、
 - b、張力分級 (mild 、 moderate 、 severe) 。
2. 功能程度(functional level)：
 - a、巴氏量表 (Barthel index) 、
 - b、功能分級(Independent、supervised、close guarding、contact guarding、minimus assist、moderate assist、maximus assist、total assist、dependent...等)
3. 感覺評估(sensory assessment)：
 - a、 Superficial：
 - (1) pain、temperature (選)、
 - (2) light touch、pressure。
 - b、 Deep：
 - (1) kinesthesia、
 - (2) position sense。
 - c、 Combined：
 - (1) stereognosis、
 - (2) tactile localization、
 - (3) two point discrimination、
 - (4) bilateralsimultaneous stimulation、
 - (5) vibration、
 - (6) graphesthesia、
 - (7) recognition of texture
4. 動作評估 (motor function)：

- a、CVA：
 - (1) Brunnstrom stage
 - (2) gait
- b、SCI：
 - (1) Standards for neurological classification of spinal injury patients-American Spinal Injury Association – ASIA
- 5. 清醒與心智狀態(mentality)：
 - JOMAC、Glasgow coma scale、Mini-Mental Status Examination (MMSE)、腦傷病人的Rancho Los Amigo Levels of Cognitive Functioning Scale。
- 6. 協調評估 (coordination)：
 - a、finger nose finger、
 - b、HKH、Romberg test、平衡測驗 (Berg balance scale)、
 - c、posture。
- 7. 關節活動度(ROM)
- 8. 徒手肌力測試(MMT)
- 9. 相關器材的使用：
 - a、gait belt、
 - b、tilting table、
 - c、gaiter、
 - d、cane、
 - e、walker、
 - f、suspension (partial weight bearing ambulation) (選)、
 - g、sliding board、
 - h、wheelchair、
 - i、SET system (選)等等。
- 10. 輔具評估(執行簡易或選擇性的評估)
- 11. 長期照護機構見習(選)。

註：大專物理治療三年級學生，應知道以上神經科量表之類別及功能為何，但不需達到熟悉使用量表標準測試的水準。

三、呼吸循環系統物理治療 (含體適能促進) 實習前準備

1. 呼吸循環系統之基本解剖、生理及病理生理學。
2. 呼吸循環系統之常見疾病之演變、診斷、檢查及一般醫療處置。
3. 呼吸循環系統之物理治療評估 (包含常用藥物之副作用可能影響物理治療執行之成效及安全性)。
4. 呼吸循環系統之物理治療計畫之擬定、執行及評量。

四、小兒物理治療（含教育系統介入）實習前準備

在通過物理治療必修學分外需修畢下列課程

1. 小兒科學(1 學分)。
2. 小兒物理治療學含實習(3 學分)(含早療相關法規)。
3. 物理治療見習(小兒見習至少9 小時)。
4. 大三及之前課程建議應含有：
 - a、小兒物理治療評估表使用及使用patient/client management model and ICF model 於臨床決策上。
 - b、正常發育和發展包含：
 - (1) 六大發展領域(認知發展、粗大動作發展、精細動作發展、語言及溝通發展、心理社會發展、生活自理發展)及口腔動作(8 小時)、
 - (2) 小兒物理治療評估(須含有心理計量學)(16小時)、
 - (3) 學校系統物理治療(4 小時)、
 - (4) 小兒科技輔具及實習(8 小時)、
 - (5) 早期療育概要(2 小時)、
 - (6) 小兒科相關疾病之物理治療含CP、MR、DD、DCD、orthopedic、neuromuscular disease、high risk infant、behavior disorder (16 小時)。
5. 以上之課程內容之時數為建議性，但可由各校依實際授課情況調整。

資料來源：2007 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學會

參、學生自我評估參考

一、肌肉骨骼物理治療

評 估 項 目		評 估 結 果	
醫學知識			
了解臨床檢查結果意義	X光		
	CT		
	MRI		
	肌肉骨骼系統超音波		
	臨床實驗診斷報告		
	神經電氣學檢查		
	關節鏡檢查		
	放射診斷報告		
獨立執行並完成評估	核子醫學檢查		
	頸椎症候群		
	下背痛		
	關節炎		
	截肢		
	軟組織與關節傷害(包括肌筋膜炎疼痛)		
	外傷及其後遺症(如攣縮、肌無力、燒燙傷、周邊神經傷害)		
	關節置換術後		
整合評估結果，訂計劃	骨折		
	脊椎手術後		
	運動傷害		
	軟組織鬆動術		
	關節鬆動術		
	肌力與耐力訓練		
	牽張技巧		
	神經肌肉誘發技巧		
	動作控制訓練		
	運動傷害特殊處理		
治療技術	功能再教育及行走訓練		
	姿勢矯正		
	肌肉骨骼適能之強化		
	教導病患所需之治療性運動與其它應注意事項		
	基本設備操作	水療	
		電療	
		冷、熱療	
		光療	
		牽引儀器	
		各種運動訓練器材作 適當評估與選擇輔具(含運動治療相關輔具)並指導正確使用方法	
擬定後續計畫			

結果表示：✓做過，×沒有做過

二、神經物理治療

	評 估 項 目	評 估 結 果
基本醫學知識與臨床檢查	閱讀病歷，了解其中相關醫學知識	
	個案報告 (case present)	
	書報閱讀 (book reading, journal meeting)	
	完成部份病歷書寫	
	完成一份病歷書寫	
	閱讀醫學檢查報告	
	電腦斷層掃描檢查	
	核磁共振顯影	
	血管攝影	
	血管超音波	
	神經傳導檢查	
	肌電圖	
基本設備操作	熟知各項儀器設施使用方法與安全須知	
	各種神經肌肉電刺激器	
	轉位輔助器或移動帶、滑動板、舉重器	
	輪椅或助行器或支架	
	跑步機或固定式腳踏車	
	傾斜床或治療床	
	平衡訓練器或平行桿	
	運動訓練輔助器 (如沙包、彈性帶、滑輪等)	
	獨立操作 80% 的儀器	
獨立操作所有的儀器		
評估測試	可執行單項評估測試	
	肌肉張力	
	功能程度	
	感覺評估	
	動作評估	
	清醒與心智狀態	
	協調評估	
	關節活動度	
	徒手肌力測試	
	監督下完成腦血管病變個案評估	
	監督下完成周邊神經病變個案評估	
	監督下完成脊髓損傷神經病變個案評估	
	監督下完成頭部外傷神經病變個案評估	
監督下完成退化性神經病變個案評估		
監督下完成腫瘤神經病變個案評估		

	獨立完成一位 CVA 個案的評估	
治療技術	可執行單項治療	
	各種正確擺位的指導	
	被動關節運動指導	
	床上活動能力訓練	
	轉位能力訓練	
	坐與站之平衡訓練	
	步態訓練	
	肌力訓練	
	協調能力訓練	
	神經誘發技術施行	
	輪椅及其他輔具操作之訓練	
	獨立治療 3 個以上急性或慢性 CVA 的病人	
	執行居家運動指導	
	評估治療療效	
	設計部份治療計畫	評估結果
	自行設計三種不同的治療計畫	
	腦血管病變	
	周邊神經病變	
	脊髓損傷神經病變	
	頭部外傷神經病變	
退化性神經病變		
腫瘤神經病變		
溝通能力	在老師指導下，可與其他專業人員溝通	
	具備與家屬溝通之能力	
	主動協助治療師與同學	
	主動提問與主動學習	
個案治療總數	注意治療之適切性與安全性	
	神經疾患治療人次（填寫當週治療數量）	
	腦血管病變	
	周邊神經病變	
	脊髓損傷神經病變	
	頭部外傷神經病變	
	退化性神經病變	
	腫瘤神經病變	
其它		

結果表示：✓做過，×沒有做過

三、心肺物理治療

評 估 項 目		評 估 結 果
了解臨床檢查結果意義	一般檢驗	
	肺功能測試	
	動脈血之氣體分析	
	胸腔放射線檢查	
	心電圖	
	心導管檢查	
	超音波心臟診斷	
	動態心肺功能檢查	
獨立執行完成評估	心臟內外科病患	
	胸腔內外科病患	
	需呼吸照護、心肺耐力訓練之其他科病患	
	周邊血管疾病	
	其他系統之慢性疾病	
	註：須能整合評估結果，訂計劃，書寫病歷	
治療技術	姿位引流	
	叩擊及振動技巧	
	咳嗽能力誘發及訓練	
	抽痰技術	
	胸廓活動訓練	
	呼吸再訓練	
	恢復性運動	
	擬定心臟復健計劃	
	設計心肺耐力運動訓練計劃	
	提供開刀前、出院後或居家相關物理治療計劃	
基本設備操作	肌功器(跑步機及腳踏車)	
	血氧計	
	電動叩擊器	
	氧氣設備	
	抽痰設備	
	血壓計	
心電圖設備		
提供後續照護諮詢		

結果表示：✓做過，×沒有做過

四、小兒物理治療

評 估 項 目		評 估 結 果	
具備相關醫學知識、小兒發展與小兒評估概念，並能通過考試			
了解臨床檢查與實驗室檢查結果意義		腦部超音波、實驗室檢查、斷層掃描、核磁共振、腦波、視覺功能、聽覺功能（了解3項以上）	
獨立執行並完成評估	病患種類	高危險群幼兒：至少一位	
		痙攣型腦性麻痺兒童：至少一位	
		身心發展遲緩兒童：至少一位	
	臨床評估	小兒物理治療評估表	
		知覺動作功能：肌肉張力、關節活動度、動作型態描述、反射或反應評估	
		篩檢、診斷、介入評估量表（任一種）：老師協助或監督下可完成施測，並能正確計算分數及解釋評估結果	篩檢：CDIIT、Denver II、CCDI、AIMS 等
			診斷：CDIIT、PEDI、PDMS-2、BOTMP、M't ABC 等
			介入：EIDP、GMFM、學前特殊教育課程等
			新生兒量表：中文版新生兒神經行為評估量表等
整合評估結果，訂出主要問題、長短期治療目標及介入計劃			
擬訂IPP 或可執行並修訂IPP			
基本執業能力	物理治療理論	小兒動作發展理論	
		行為改變技術理論	
		動作控制及學習理論	
		個案處理模式	
		國際功能分類系統模式	
	執業能力	直接治療：擺位、感覺處理技術、誘發技術、發展增進技術、使用小兒物理治療設備與輔具、餵食訓練、心肺耐力訓練	
		諮詢治療	
		撰寫病歷	
正確使用基本設備及輔具	行走輔具：會選擇正確種類、調整高度及其他配件		
	擺位輔具（含站立架、三角椅及其他擺位輔具）：會選擇適當輔具、調整配件位置及完成一份輔具評估建議書		
	矯具：會正確穿脫及評估適用性		
	大球及滾筒		
	玩教具及生活輔具		
了解社會福利相關事宜：了解早療相關法令及服務概況，早療、輔具補助及申請事宜，及知道如何獲得相關資訊			

結果表示：✓做過，×沒有做過

資料來源：2008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

肆、 臨床實習辦法及須知

一、 臨床實習辦法

法規名稱	物理治療學系臨床實習辦法	最新修正日期	102/04/10
制定單位	物理治療學系	頁碼/總頁數	第 13 頁/共 21 頁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臨床實習辦法

- 第一條 為加強物理治療學系(以下簡稱本系)臨床實習及提高學生實習水準，特訂此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臨床實習，係指本系第四學年必修課程「物理治療實習（一）」至「物理治療實習（六）」，總實習週數 36 週，除特殊情況外，須安排於 A1 至 A7 時段。
- 第三條 本系學生未修畢擋實習科目者（依科目學分表訂定之），不得實習。
- 第四條 學生臨床實習採申請制及分發制其臨床實習醫院安排由本系統籌處理，本系由實習負責老師安排實習事宜，如遇特殊狀況，由系主任及實習負責老師協調處理。
- 第五條 第三學年上學期（含）以前擋實習科目全部及格者，或有不及格科目而三年級下學期正重修者，可暫准申請或分發實習。惟第三學年之下學期成績核計後，有不及格之擋實習科目者，須修畢該科目後，由實習負責老師統籌安排實習單位。
- 第六條 本系之實習醫院申請，需提出該實習單位之師生比、教學活動、教學環境等資料，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認定之。
- 第七條 臨床實習醫院之分發，按學生本校學業平均成績(以教務處成績為準)，由高至低順序，選擇實習醫院；成績相同者，以抽籤決定順序。
- 第八條 經本系分發實習醫院之實習學生，不得再自行接洽醫院，或未經本系核准而逕行實習，違者實習成績不予承認。
- 第九條 臨床實習學生在醫院實習期間，應遵守實習醫院有關規定，違者依實習醫院規定嚴處理。
- 第十條 實習成績不及格者，須重修實習。重修實習之醫院原則上以本校附設醫院為主，若附設醫院無法提供重修實習之科目，則由本系實習負責老師安排，經系務會議通過執行之。
- 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相關附件： 無

※修正記錄： 096 年 06 月 04 日 物理治療學系 95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訂定
102 年 04 月 10 日 物理治療學系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改通過
102 年 04 月 18 日 醫學科技學院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改通過

二、 選填志願辦法

法規名稱	物理治療學系學生臨床實習單位選填志願辦法	最新修正日期	102/04/10
制定單位	物理治療學系	頁碼/總頁數	第 14 頁/共 21 頁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學生臨床實習單位選填志願辦法

第一條 目的：使本系學生能依自我意願選擇最合適的實習醫院，以發揮實習的最大效益。

第二條 選填醫院之辦法如下：

1.下列專業科目：骨科物理治療學、骨科物理治療學實習、神經物理治療學、神經物理治療學實習、心肺物理治療學、心肺物理治療學實習、小兒物理治療學、小兒物理治療學實習、熱療學、熱療學實習、電療學、電療學實習、物理治療倫理學中任何一門科目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具實習資格。【100 學年度（含）起入學新生適用】

2.選填志願之優先順序以該生在本校就學開始至臨床實習選填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之總平均為依據，成績最高分之同學為第一優先，依此類推。

3.學業總成績同分時，以上述所有擋實習科目之平均為評定標準。

第三條 選填志願確認後，嚴禁私自更換實習單位。

第四條 於第三學年第一學期期末舉行實習座談會，協助同學對甄試及選填醫院之了解。

第五條 各實習醫院之申請相關規定依該醫院當年度之公文來函為準，學系公告於網站及公告欄。

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再送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相關附件： 無

※修正記錄：

091 年 11 月 07 日	物理治療學系 91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訂定
094 年 03 月 14 日	物理治療學系 93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改通過
099 年 04 月 14 日	物理治療學系 99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改通過
101 年 04 月 10 日	物理治療學系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改通過

三、 大四臨床實習須知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大四臨床實習須知

(一)實習時間

1. 實習週數：全年 48 週，必須實習滿 36 週。
2. 年假：由各實習醫院決定休假日期。
3. 學生需遵循各實習醫院規定之實習天數進行實習。

(二)請假規則

1. 學生請假應依照各醫院相關規定辦理，由各實習醫院指導老師決定是否准假。請假超過規定之部份，由各實習醫院負責老師決定補實習方式。
2. 除緊急意外事件外，學生請假應事先通知各實習醫院指導老師，以便事先安排病患治療，避免影響部門作業。
3. 學生因故需請假超過一週者，需經實習醫院指導老師與負責老師同意，並由學生事先親自通知系辦公室。
4. 學生未請假而實習曠課者，由各實習醫院實習負責老師通知本系，並共同決定處置辦法。

(三)實習服裝注意事項

1. 實習學生應穿著整潔之白色西式短外套，並配戴適當之識別證件，以供辨識。
2. 服裝儀容之規定，依各實習醫院規定辦理

(四)選課注意事項

1. 本系第四學年必修課程「物理治療實習（一）」至「物理治療實習（六）」，分為上下兩學期修課，學號在二分之一(含)之前的學生於上學期選「物理治療實習（一）（二）（三）」，下學期則選「物理治療實習（四）（五）（六）」，學號在二分之一之後的學生則相反。

四、實習證明書 民國 105 學年起，報考物理治療師考試改由學校照冊至考選部。自 106 學年度起不再發放實習證明書，有需求者可主動申請。(經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5.9)。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 物理治療實習證明書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實習學科	實習內 涵					實習週(時)數最低標準
基本項目	肌肉骨骼系統物理治療					6 週 (240 小時)
	神經系統物理治療					6 週 (240 小時)
	呼吸循環系統物理治療(含床邊物理治療)/小兒物理治療					6 週 (240 小時)
選修項目	運動傷害與運動科技、長期照護、特殊教育、復健、社區與居家復健、體適能與健康促進、腫瘤癌症物理治療、燒燙傷物理治療、職場物理治療、婦女健康、身心障礙之鑑定或需求評估、身心障礙服務、輔具評估與服務、中醫物理治療、安寧與臨終照護及一般科物理治療等					18 週 (720 小時)
此證明申請人已完成各實習學科實習週(時)數最低標準。合計實習總週(時)數達 36 週(1,440 小時)以上，且各實習學科實習成績皆及格。						
校 長： (簽章) (學校蓋關防處) 系(科)主任：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註： 一、本證明書必須由學校依申請人實際情形詳細查核後出證，如有不實，出證者應負法律責任。 二、本證明書僅供報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物理治療師考試之用。						

五、實習學生成績評估表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臨床實習學生成績評估表							
學年度:	實習醫院:						
實習學生姓名:			實習時間(例如 C1):				
請假情形(一天=8小時)			事假	病假	公假	喪假	遲到/曠課
小時數							
是否完成補實習(依各醫院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骨科	神經	小兒	心肺+床邊	其他 ()
各站時數(一周=40小時)			小時	小時	小時	小時	小時
各站成績							
P(一)評估技巧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問題的評估							
評估技術的實施							
治療計畫的擬定							
P(二)治療技巧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治療技術的實施與治療安全的考量							
衛教施行							
I(三)學術活動表現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病歷書寫/專題/期刊/讀書/病例報告/實證文獻搜尋							
L(四)專業表現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專業行為與態度、積極發問、主動求知、新知應用							
O(五)行政管理能力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治療時間的掌握及管理、治療環境安全及管理							
T(六)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請於"通過"技能空格打勾							
與病人及其家屬的關係和溝通							
與指導教師與其他醫療人員的關係與溝通							
臨床指導教師簽章							
總成績							
總評語:							

伍、臨床實習單位簡介

中山醫學大學物理治療學系 109 學年度臨床實習醫院

地區	醫院名稱	備註
北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復健部	
	臺北榮民總醫院	
	臺北榮民總醫院身障中心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心臟功能重建中心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	
中	臺中榮民總醫院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興分院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南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市長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東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陸、物理治療學系教師通訊錄

老師姓名	聯絡方式	辦公室	e-mail
林志峰主任	(04)24730022 轉 11763	正心樓 0936 室	lin0523@csmu.edu.tw
葉純妤老師 實習負責老師	(04)24730022 轉 12014	正心樓 1311D 室	cyu@csmu.edu.tw
王淳厚老師	(04)24730022 轉 11025 或 12035	正心樓 1322E 室	chwang@csmu.edu.tw
陳建宏老師	(04)24730022 轉 12414	正心樓 1155D 室	jhchen@csmu.edu.tw
陳怡靜老師	(04)24730022 轉 12378	正心樓 1140 室	yiching@csmu.edu.tw
陳惠雅老師	(04)24730022 轉 12379	正心樓 1141 室	hychen630216@csmu.edu.tw
陳立元老師	(04)24730022 轉 12345	汝川大樓 17 樓	cato@csmu.edu.tw
王靜怡老師 (大四導師)	(04)24730022 轉 12011	正心樓 1311A 室	cywang@csmu.edu.tw
陳鉞奇老師 (大四導師)	(04)24739595 轉 33306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核 醫大樓 10 樓物理治療室	strellson40@gmail.com
系秘書 王澤娟小姐	(04)24730022 轉 11763	正心樓 9 樓 0936 室	pamela@csmu.edu.tw
物治系傳真	(04)23248176	物治系公務信箱	cs1763@csmu.edu.tw
教務處	(04)24730022 轉 11100		
總務處	(04)24730022 轉 11412		
學務處	(04)24730022 轉 11262		
學生輔導中心	(04)24730022 轉 11240		
校安中心	(04)24721471		